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旅”）通知，根据宜发干〔2018〕61号文件及宜市国资干〔2018〕33号文件，鲍希安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关于公司董事离职的公告》详见2018年8月16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8年8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平稳、规范运行，根据《公司法》、《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旅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提名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刚先生简历见附件），同时提名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已经征得被提名人同意。

此次补选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提名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李刚先生简历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李刚先生简历

李刚：男，中国国籍，1971年11月生，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曾任湖北猴王集团驻外办事处经理，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贸分公司广州办事处经理，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煤炭部部长、副总经理，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8年8月起，担任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李刚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李刚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担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总经理外，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他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李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